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

BDO
事务
文

防伪条形码：

报备号码：0202015030U/095

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15]第[illegible]号

委托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15年3月25日

报备日期：2015年3月25日 15:32:17

签字注册会计师：潘冬梅

司徒慧强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内部控制专项审计报告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电话：邮编：

如对本报告及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州理财法律师协会业务签署部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20-38932358、38932375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gzicpa.org.cn或http://www.v.gzicpa.org.cn/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此页无正文）

（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2011年1月24日

2011年1月24日至无约定期限

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

法规规定的